

專案質詢

8-1-3-0177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對近日我國與新加坡之外交關係出現變化，表達關切。我國乃一主權獨立之國家，雖宥於國際現實，對外關係必須有更多的彈性及變通，但本席要求政府在維持良好對外關係上，亦不得忽略國家主權及尊嚴之維持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近來除駐星代表史亞平返國、星方因國防部長高華柱訪星提前曝光，降低軍事交流等事件後，又傳出廉政署赴新加坡考察，星方要求保密等事件，顯見我國與星國關係出現變化。雖然外交部對相關報導多數予以駁斥及澄清，也表示包括跟新加坡的經濟夥伴協議按照既定時程進行，與星國的軍事交流亦沒有變化，基於雙方互信，針對有關政府人員的交流活動不會主動對外作出說明，並表示兩國關係一切正常。
- 二、在過去，新加坡與日韓同為台灣最重要的亞洲友好國家，陳水扁執政時期，台星關係因為李顯龍密訪台灣行程曝光，以及後來的外長發言風波而大受影響；加上星方的外交立場更往北京傾斜，奉行「一個中國」原則，兩國友誼因此開始生變。近來，或許因為我國把和新加坡商談經濟夥伴協議，視為進入東協市場的跳板，而使星方認為我國仍有求於斯，又因其夾在兩岸之間，故行事習慣謹慎低調，而對曝光之高層交流反應激烈。
- 三、縱使我國受限於國際情勢，必須維持與星國之友好，然而本席認為，任何對外關係，都不能損及我國之主權、尊嚴以及國家利益，美牛議題如此、對新加坡亦如是。星國近來對我國不留絲毫情面的作法，引起國人民反感，外交部不該謹一廂情願宣稱「台星關係依舊良好」，而無任何反制作為。
- 四、本席要求行政院，縱使在「活路外交」思維下，我方不願刻意製造衝突對立，但不代表政府不能為所當為，於適當時機勇敢捍衛國格。如果台星的「友好」，必須建立在我國忍氣吞聲之上，如此外交關係，絕非國人之福，亦不為國人所樂見。